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1)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之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 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 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 abc Multiactive Limited(辰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共 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 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 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之內容有所誤導。

中期業績

abc Multiactive Limited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其比較數字。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收益為12,8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3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淨虧損為5,1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淨虧損約為2,09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每股基本虧損為1.09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0.44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土五万——	日上八個刀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	12,850	13,364
銷售成本	-	(7,874)	(3,562)
毛利		4,976	9,802
其他虧損或收益淨額	5	(1,792)	(2,860)
軟件研究及開發與營運開支		(1,790)	(2,33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594)	(1,803)
行政開支	-	(4,269)	(4,276)
經營業務虧損		(4,469)	(1,476)
融資成本	7	(696)	(620)
除税前虧損	6	(5,165)	(2,096)
所得税抵免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		(5,165)	(2,096)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一基本	10	(1.09)	(0.44)
一攤薄	10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資產			
非流動資產		4 = 4	10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1	196
使用權資產 商譽		1 100	91
其他無形資產		1,100 148	1,100 236
共 他無少貝座		140	
		1,476	1,623
计型次支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2,208	28,323
合約成本	11	257	74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2,921	4,90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258	6,123
		28,644	40,097
總資產		30,120	41,72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9,934	59,934
儲備	12	(56,924)	(51,7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10	8,17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承付票		14,000	13,307
租賃負債		55	69
		14,055	13,376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8,465	13,434
合約負債		4,543	6,466
租賃負債		27	26
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		_	223
應付税項		20	20
		13,055	20,169
總負債		27,110	33,545
權益及負債總額		30,120	41,720
流動資產淨值		15,589	19,92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065	21,551
資產淨值		3,010	8,17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五月二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7,358	1,000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_	_	
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2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7,135	1,00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123	7,67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258	8,67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258	8,67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未經審核) 股本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繳入盈餘	(未經審核) 特別儲備	(未經審核)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59,934	129,427	37,600	8,530	(214,534) (2,096)	20,957 (2,096)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59,934	129,427	37,600	8,530	(216,630)	18,86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59,934	129,427	37,600	8,530	(227,316) (5,165)	8,175 (5,165)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59,934	129,427	37,600	8,530	(232,481)	3,010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 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中所採納者一致,惟於下文附註2所披露採納若干新訂及經修 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除外。

2.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系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乃首次就本年度財務報表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除於若干情況下會引致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及新增披露內容之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本 集團現正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 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要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腦軟件特許權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提供保養服務;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及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所有集團內公司間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收益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			
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電腦軟件特許權租賃及			
提供相關服務	1,676	2,422	
提供保養服務	5,658	6,369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	18	20	
提供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5,498	4,553	
	12,850	13,364	
收益確認之時間安排			
於某一時間點	1,694	2,421	
於一段時間	11,156	10,943	
	12,850	13,364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兩個業務分部,即金融解決方案 (「**金融解決方案**」) 及金融科技資源 (「**金融科** 技資源」)。

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各營運、產品和服務之性質。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所承受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之策略業務單位。

分部收益及業績

收益

分部業績

匯兑收益淨額

所得税抵免

以下為本集團按須報告分部提供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金融解	決方案	金融科	技資源	總	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7,352	8,811	5,498	4,553	12,850	13,364	
1,701	4,363	84	1,327	1,785	5,690	

(未經家核)

2

13

(未經審核)

中央行政成本 融資成本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4,269) (696)	(4,285) (620)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987)	(2,894)
除税前虧損	(5,165)	(2,096)

期內虧損 (5,165) (2,096)

上文所報告之收益代表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期內並無分部之間的銷售(二零二三年:無)。

分部業績代表在未分配匯兑收益/(虧損)淨額、中央行政成本、融資成本、按公平值透過 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及所得稅抵免前各分部的溢利/(虧損)。此為向主要經 營決策者匯報以作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計量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 香修/		
			截至五月三十	一日止六個月		
	金融解	·決方案	金融科	·技資源	悠	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	4= 004
分部資產	24,164	44,605	2,606	2,489	26,770	47,094
未分配資產					3,350	6,284
綜合總資產					30,120	53,378
分部負債	12,005	20,035	483	1,121	12,488	21,156
未分配負債					14,622	13,361
綜合總負債					27,110	34,517

就監察分部表現以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以下基準監察各個須報告分部應佔之資產及負債: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須報告分部,惟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 企業資產除外。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須報告分部,惟租賃負債、承付票、欠負一間關連公司之金額以及其他總部及企業負債除外。

其他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金融解	決方案	金融科	技資源	總	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51	81	_	_	51	81		
7	634	-	_	7	634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香港,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客戶(二零二三年:無)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5. 其他虧損或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五月三十一	-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1	21	
匯兑收益/(虧損)淨額	2	1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987)	(2,894)	
其他收入	182		
	(1,792)	(2,860)	

除税前虧損 6.

除税前虧損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銷售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成本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工資及津貼

無形資產攤銷

一退休福利成本

董事酬金

(未經審核)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51 81 7 634 450 215 6,843 4,794 265 200 **16** 12

7.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30

88

	(ハバルエ 田	127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	
	千港元	千港元
承付票之推算利息開支	693	568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3	52
	696	620

8. 所得税抵免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二三年:由於 本集團之香港實體有足夠承前税項虧損用以抵銷應課税溢利或並無應課税溢利,故並無於 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税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實體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獲豁免繳納 利得税,故並無就該等實體計算海外利得税。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0.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期內未經審核淨虧損約5,1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淨虧損約2,096,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75,813,216股(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75,813,216股普通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期內存在的可換股優 先股獲行使,原因為行使可換股優先股將減少每股虧損,因此具有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 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五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580	38,84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1,793)	(11,793)
	8,787	27,0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21	1,271
	12,208	28,323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日	1,555	1,082
31至60日	437	296
61至90日	333	547
超過90日	18,255	36,920
	20,580	38,845

12. 儲備

本集團於本期間及去年同期之未經審核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已於本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內呈列。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0	6,07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345	7,364
•	8,465	13,434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60日	64	600
61至365日	30	1,800
超過365日	26	3,670
	120	6,070

供應商給予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60至180日(二零二三年:60至180日)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12,850,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13,364,000港元相比減少3.8%。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淨虧損約為5,165,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2,096,000港元增加146.4%。增加乃主要由於毛利、軟件研究及開發與營運開支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的淨影響。於未經審核收益總額中,(i)約1,675,000港元或13%來自電腦軟件特許權銷售、軟件特許權租賃及提供相關服務;(ii)約5,659,000港元或44%來自保養服務;(iii)約18,000港元或0.2%來自電腦硬件及相關產品銷售;及(iv)約5,498,000港元或42.8%來自金融科技資源服務。收益總額減少乃由於客戶延遲項目採購導致新特許權銷售放緩,同時本集團亦在銷售合約簽訂及產品交付方面對新客戶進行更多考量,從而在營運過程中實現更有效的風險管理。儘管如此,本集團得益於招聘服務的需求及成功率有所增長,本集團於本期間來自金融科技資源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5,498,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4,553,000港元增加20.8%。

期內,未經審核營運開支約為5,863,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6,079,000港元減少3.6%,主要由於銷售佣金減少(與期內電腦軟件銷售收益減少一致)。

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經審核折舊開支約為51,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81,000港元減少37.0%,主要由於上年度香港辦公室搬遷以及辦公室翻新產生額外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作出 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 約為7,108,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4,994,000港元增加42.3%,主要由於為滿足本 集團業務活動的需要,期內員工人數較上年度同期增加,導致工資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實行一套審慎的庫務政策,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毋須承受不必要的風險。 除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現金及其他短期銀行存款外,目前不允許進行任何其他 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金額為8,000,000港元、3,000,000港元、2,000,000港元及2,500,000港元之貸款為附屬公司一名董事全資擁有之關連公司Active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提供之貸款,該等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到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該三份承付票之總金額約為14,0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以借貸及長期債項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列示。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47(二零二三年:0.3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將其資產作任何按揭或押記。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港元或加元計值。本集團之政策為容許各營運 實體於有需要時借入當地貨幣以將貨幣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以貨幣借貸或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之任何外幣投資。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乃以港元及加元計值。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甚微,故並無利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要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亦無參與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董事相信,僱員之質素乃維持本集團增長及提高盈利能力之最重要因素。本集團之薪酬組合乃經參考個別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上之現行薪金水平而定。除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員工福利還包括醫療保障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僱用35名員工(二零二三年:於香港僱用24名員工)。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7,108,000港元。

退休金計劃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為所有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之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生效之強積金計劃之經修訂規則,本集團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惟每月之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就退休計劃基金之應付供款額,並於產生時支銷。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計劃之供款一經撥出,即歸僱員所有。

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收益約為12,850,000港元,與上年度同期約13,364,000港元相比減少3.8%。於未經審核收益總額中,約7,334,000港元來自銷售自主開發軟件,約5,498,000港元來自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及約18,000港元來自銷售電腦硬件及第三方產品。

金融解決方案服務

FinReg、FinReg 客戶審查系統及其周邊產品系列(「監管科技解決方案」)於二零二一年面市,為本集團帶來積極成果。除收益來源增加外,本集團自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獲得的新客戶亦顯著增加。為應對全球經濟不景氣的局面,企業對投資更為審慎,並拖累全球(包括香港)的經濟增長,而全球金融市場的波動已導致香港股票成交量萎縮,整體投資氣氛亦變得審慎。面對諸多不明朗因素,期內本集團的新銷售合約亦有所放緩。除銷售電腦軟件特許權及提供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專業服務外,

本集團亦為該等客戶提供相關產品的年度保養服務及其他專業服務,此舉令本集團的收益保持穩定。同時,本集團亦正與若干潛在客戶進行密切磋商,以落實其監管科技解決方案。

金融行業迅速發展帶動市場日益關注監管合規事務,有鑒於此,本集團通過投入更多資源改善及提升其監管科技解決方案(即FinReg),以自動化方式協助客戶進行與證券交易活動相關的交易監察及反洗錢監控,減輕客戶在監管合規方面的經營負擔,從而把握商機開拓這個前景廣闊的市場。此外,FinReg客戶審查系統亦為協助客戶有效管理客戶審查政策及監管合規要求並支持線上開戶服務的綜合技術平台。

OCTOSTP系統(「OCTOSTP」)及相關服務仍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之一。本集團在改善業務方面持續取得重大進展,包括強化OCTOSTP之功能,以滿足證券公司在功能方面之需求,進而響應聯交所推出多元化股票交易新平台的技術要求。期內,本集團已就其OCTOSTP客戶完成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全部實施工作,確保日後於符合聯交所的規定。

由於將有更多新產品及創新理念面市,本集團致力加強其產品及服務之市場推廣活動。本集團定期與業務夥伴舉辦網上研討會並加強其社交媒體平台,為客戶提供本集團最新的產品開發進度資訊,同時增加與客戶互動的機會。本集團亦將強化策略計劃,開拓新商機,努力克服艱難的經營環境。

拓展產品線

由於金融行業的監管合規事務日趨重要,本集團察覺到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的市場潛力,並將為強化監管科技解決方案投入更多資源,向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解決方案,旨在有效保障金融機構客戶免於風險及避免不合規情況。

為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亦於二零二三年擴充了產品線。期內,本集團開發的新產品「abcWealthConnect」已成功推向市場。abcWealthConnect為針對投資組合、訂單及內部控制的資產管理平台,為外部資產管理服務行業客戶的技術需求提供支持,從而最大限度地提高自動化投資組合構建及績效計算的效率,減少操作複雜性、簡化各種金融產品的管理。隨著於市場上推出abcWealthConnect,本集團收到客戶的正面反饋,亦正與若干潛在客戶進行磋商,採用abcWealthConnect。

本集團的目標為幫助客戶從效率及自動化兩方面提升業務表現,並將繼續探索創新科技解決方案或服務的其他增值產品,以滿足行業需求。本集團亦認為,透過豐富產品線、加強產品功能及持續創新產品技術,可有效提升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

金融科技資源服務

鑑於利用科技提高工作效率已是市場大勢所趨,加上金融科技的快速發展帶動對資訊科技專才之需求與日俱增,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成功收購創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令本集團得以拓展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市場,為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專才借調及支援服務以及招聘服務。憑藉本集團資訊科技專才於金融業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在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的不懈努力下,本集團金融科技資源服務分部於期內的收益亦取得穩定增長。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金融科技資源服務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5,498,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約4,553,000港元增加20.8%,此乃由於期內招聘服務的需求及成功率增加。期內,本集團成功擴大其客戶群,並與來自各行各業的新客戶就提供招聘服務簽訂招聘服務合約。本集團亦與若干客戶就提供招聘及借調服務進行密切磋商。

展望

提高營運效率及推動收益增長仍是本集團二零二四年的首要任務。未來一年,董事預期本集團為開發新產品以及進行市場推廣及宣傳所作的努力將可帶來得益。

憑藉更高效的基礎設施和我們在金融行業的豐富經驗,本集團可以把更多的研發重點投放在核心解決方案的改進和升級上,並向市場推出更多新的多元化解決方案。過去數年,FinReg、客戶審查系統及其周邊產品線已成功推向市場,並獲得客戶的高度認可,成為重要里程碑。展望未來,隨著越來越多公司重視監管合規及物色合適的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相關產品線將成為香港證券經紀行業中創新監管科技解決方案的磐石。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在市場上推出abcWealthConnect,將產品線覆蓋範圍擴大至金融行業的財富及資產管理領域。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緊跟市場趨勢及行業需求,亦將探索新商機,並擴大現有及潛在客戶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如提供與我們的產品相關的專業服務)。本公司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產品及服務範圍。較其他替代方案而言,本集團可藉助自身的技術以較低成本更快捷地將可靠、靈活及創新的業務解決方案投放市場,從而保持其市場競爭力。本集團具備充足的能力面對未來的挑戰,並堅信本集團將做好充分準備,在市場形勢改善時,把握增長契機。

為實現上述計劃,本集團將更加專注其研發能力,同時提升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的質素。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亦將繼續與現有客戶維持緊密的業務關係,開拓潛在客戶市場並致力於二零二四年提升銷售業績。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8條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之好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好倉。

相關股份之好倉

a) 本公司:

本公司所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均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到期。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相關股份之好倉,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好倉。

在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新規定前,本公司不可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b) 相聯法團: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相聯法團之相關股份之好倉,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於有關股份之好倉。

債券之好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債券之好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有關債券之好倉。

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淡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有關股份之淡倉。

相關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而本公司及聯交所亦無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另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有關股份之淡倉。

債券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債券之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第7及8分部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 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 益及淡倉。

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之 百分比
Bravo Merit Management Group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公司	355,942,790	74.81%
梁衞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公司	355,942,790	74.8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 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相關股份之好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根據本公司與MIL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 二十八日之有條件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修 訂):

- 1. 本公司向MIL 發行本金金額29,699,876.20港元為期五年零利率非上市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根據行使可換股債券附帶轉換權時的初始轉換價每股新普通股0.17港元,於可換股債券附帶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最多174,705,154股新普通股。
- 2. 本公司向MIL 發行123,529,400股可換股優先股(「**可換股優先股**」)。根據行使可換股優先股附帶轉換權時的初始轉換價每股新普通股0.17港元,於可換股優先股附帶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最多123,529,400股新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MIL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轉換權,按轉換價每股普通股0.17港元,悉數轉換為本公司股本中的174,705,154股普通股。隨後本公司向MIL配發及發行合共174,705,154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MIL向非凡顧問有限公司出售,而非凡顧問有限公司 向MIL購買本公司發行之所有可換股優先股,代價為每股可換股優先股0.049港元。 期內概無贖回或轉換本公司發行的任何可換股優先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淡倉。

相關股份之淡倉

登記冊上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

除前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權益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審核委員會

根據GEM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此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偉興先生、吳海源先生及蔡歐陽女士。周偉興先生 為本期間審核委員會主席。

列載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責範圍乃經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成立審核委員會之指引」後編製及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亦規定其須檢討本公司僱員可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可對此等事項作出公平獨立之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並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之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之關係。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之核數師在本集團審核範圍內之事宜方面之一道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檢討財務申報過程,以及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充足程度及有效性。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報告及財務報表,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乃由公司秘書保存。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不 遜於規定交易準則之操守守則。本公司亦向所有董事作出明確查詢,並無獲悉有 不遵守上述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交易準則及操守守則之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

聯交所已頒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修訂,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生效。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守 則。為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守則條 文,本公司已於期內採納相關修訂及條文。除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概無董事獲 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會計期間任何時間沒有遵守聯交所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財務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1.2條規定,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董事會整體及每名董事履行第5.01條及第十七章所規定的職責。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管理層每季度於本公司常規董事 會會議上向董事會提供詳盡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之更新資料(而 非提供每月更新資料)。此外,管理層已適時地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 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之任何重大變動之更新資料並就向董事會匯報之事項提供 足夠資料。由管理層編製並已獲董事會審閱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已載列於本公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入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黃錦釗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黄錦釗先生 (執行董事)

柯嘉倫先生 (執行董事)

周偉興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海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歐陽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聯交所網站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以及於本公司之網頁www.hklistco.com刊登。